学海钩沉



剑南忆旧——汤炳正自述

JIAN NAN YI JIU ● TANG BING ZHENG ZI SHU

童年趣事

失落的童心

（一）

我母亲是个沉默寡言的人。据说，她跟我父亲结婚之后，两三个月当中，只是做家务，不讲一句话。父亲见到我舅舅，曾问道：“你妹妹是否哑子，为何不会讲话？”邻居们传为笑柄。但我从懂事起，觉得母亲是很会讲话的，她讲故事，不紧不慢，娓娓动听。农闲的冬天，在温热的炕头上，她跟我对面坐着，把脚盖在一条被子下；她的手不离针线，我就眼巴巴地听她讲些离奇的故事。夏天的晚间，我卧在庭院石板上乘凉，她就坐在旁边，一面为我挥扇驱蚊，一面指点着天上的牵牛织女星，美丽动听的故事就开始了。

母亲除了讲故事，也往往讲些我孩童时代有趣而又可笑的情景。这些情景，如果不是经她讲述，我自己是一无所知的。因为我听得津津有味，跟听故事差不多；母亲也就经常把这些事情作为讲故事时的插曲：

我们乡下，在小儿周岁的生日那天，除了蒸寿桃、吃寿面而外，还把纸笔、算盘等物件摆在小儿面前，看他抓些什么，

以卜小儿一生的事业前途。母亲说：我当时推开算盘，只抓纸笔。这些当然是缺乏科学根据的民间习俗，不过我的一生，确实是死抱着书本不放，而短于筹划生计。这也许是命中注定的吧。事实上推开“算盘”只抓“纸笔”的路子是走不通的，而我却偏偏坚持到现在。

我们那里，每年农历七月十五举行“盂兰盆”会。据说是超渡航海亡魂的。届时男女老幼盛装倾巷而出。我两岁半那年，穿上新衣和虎头鞋，那鞋头上两只虎眼圆圆地瞪着，栩栩如生。我跟哥哥高兴地走出大门，我又回过头对母亲说：“妈，我穿上三只眼睛的鞋，跌倒也不哭，笑当哭！”我当时虽把“两只眼睛”讲成“三只”，连数的概念还弄不清楚；而对前进中的颠蹶却能以笑当哭，这种人生哲学，也颇耐人寻味。说实话，我现在早已缺乏这样的涵养。我一生中在自己所选择的人生道路上，对顺境中的愉快自然是做得到的，而对逆境中的挫折要做到豁达乐观，还是很吃力的。

辛亥革命那年，我不满三岁，在我的记忆中是一张白纸。听母亲说：“我们石岛，那时本是‘乡兵’驻地（实即清兵）。一夜之间，说是革命军来了，只要带辫子的都要砍头。大家吓得忙把辫子剪去；不久又说：‘乡兵’回来了，凡剪了辫子的，抓到就杀。又吓得大家东躲西藏。你父曾为此逃到偏僻的山村去住了一年，才敢回来。”母亲边说边摸着我的头说：“你的哥哥当时都留了一条小辫，把辫散开，也不敢出门；你那时头发还没有长起，只有一撮毛，还扎不成辫子，所以并没有受到他们那些苦。”“你为此常常很自豪，好像自己比哥哥格外高明似的。”听了妈妈这段话，我一直纳闷：人为什么要你杀过来，我砍过去？一条小辫子为何会惹出这么多事？后来长大了些才听到有学问的人说“：这就是革命。”

一个人的孩童时代是不能再现的，而且孩童时代又还没有

记忆的本能。因而，母亲上述的几段话，对我来讲，是足够珍贵的了。

（二）

人的生活情趣，总是随着年龄而改变的。大人的生活情趣，儿童不会理解；同样，儿时的生活情趣，长大回忆起来，也觉得隔膜得很。记得，我小时最爱跟蚂蚁打交道。只要看到蚂蚁的活动，蹲在那里一看就是好半天。看它怎样寻食物，看它怎样搬家，看它怎样群斗等等。有时看到一两个蚂蚁抬起比它大几十倍的东西，摇摇晃晃地很吃力，我就帮它一把；但蚂蚁似乎并不领情，有时反而惊慌失措，弃物逃走。蚂蚁群斗，确实是个壮观的场面，是你死我活的斗争。它们究竟为了什么而惹起争端，我不晓得；正义属于哪一边，我也不清楚。但如果我发现哪个蚂蚁被咬得招架不住，性命交关，我总要帮它一臂之力；或简直把逞霸者用指头捏死。也许蚂蚁并不知在它之上还有个左右命运的“人”存在；也许会把上述的遭遇看成是“天意”吧。记不清，是什么时候，我对蚂蚁失掉了兴趣；甚至由漠不关心到讨厌它哄抢人类盘碗中的食物。

白田鼠确实很可爱，我跟三哥小时，曾为它付出不少劳力。它是鼠类的别种，小巧伶俐，洁白如雪，生在沙地的草丛中。每当秋冬草枯之际，你会发现它的小脚踏出一条条路径，顺着这路就会找到它的巢穴。你要挖掘捕捉，首先必须用雪白的干沙灌入穴中，顺着干沙的痕迹才能挖到它的老巢。否则挖到半途就会迷了路线，一无所得。它的窝里存放着各种草籽，大概算是它们过冬的食粮。原来它的两颊能包含大量草籽，是它得力的运输工具。我们得到小白鼠，就用一尺见方的木盒喂养起，它发现足够的食粮，很快就会驯服的。如果用细铁丝编

成圆圈，中加轴条，安放在木盒的半空，小白鼠就会进入圆圈内飞快地蹬踏，旋转如车轮，煞是好看。我总认为它懂人意，会如此乖巧地逗我们耍，越发爱它。但有一次，听大人说：它并不是在逗你们耍，它是要像在沙地上那样，用高速度的脚步，逃脱你们对它的禁闭。如果它知道是“原地踏步”，决不会再蹬的。我从此，不但对小白鼠失掉兴趣，也失掉了感情；乃至后来把它淡忘得一干二净。

（三）

过阴历年，是我童年时代最喜欢的事。这个新年刚过不久，就盼望下一个新年；尤其是在新年迫近之际，往往是每天掐指推算。诸如一年一度的做豆腐、杀猪、祭祖、祭灶、打囤子、包饺子乃至元宵节吃汤元等风俗，确实是很迷人的。所谓“打囤子”是年三十晚饭之前，家家的长辈都率领儿孙，带上香、纸、火炮、吊谷（即五色小纸幡）等，到晒谷场上依次跪拜叩头，祈祷丰收。那时我总是希望自家的火炮比别家放得久些，声音响些，并引以自豪，煞是有趣。吃好饭，穿新衣，当然是新年的快乐事。尤其得到了“压岁钱”，拆开一个个红包，就可以自我做主地去买些火炮、糖葫芦，得意极了。好像新年的全部意义就在于此。记得，有一年新年刚过，我父亲把我们弟兄五个喊到面前，列队而立。父亲露出了威严的脸色，我预感到他要宣布什么禁令。父亲终于向我们提出：从今年起，你们的“压岁钱”全部交我代管，成人后，交还你们。于是由大哥带头，按次交出了“意外之财”；临到三哥，他不肯交，父亲就猛地给了他一个耳光，大家都震呆了，全屋鸦雀无声。我是老四，当然只有当了“顺民”；五弟不随大流，也不行。在这场闹剧之后，父亲宣布：糖果吃多了，要害胃病；放火炮，

要引起火灾；养成浪费的习惯更是坏事……我当时觉得，没收了“压岁钱”就等于取消了新年，是没有道理的。后来，我年纪大了，想法也有些变化。原来以为“没道理”，后来觉得还是有些道理。尽管那个响亮的耳光，我至今仍是不以为然的。

我的体验是，盼望新年的迫切心情与年岁的增长成反比例，年岁越大，心情越淡；新年到来的速度，则跟年岁的增长成正比例，年岁越大，新年来得越快。但这种心境的变化，在我来讲，也很复杂。记得 1987 年我写有一首《腊月自嘲》的诗云：

老来常恨年华速，
岁岁偏希春早来。
正是情怀两难遣，
梅香送暖到幽斋。

看来憧憬着美丽春光的早日到来，我还是至老不衰的。

1990 年 12 月 4 日

海滨拾趣

一　观日出

我的老家是山东荣成的石岛镇。这里地处山东最东端成山角的南侧，三面环海，背后靠山，地势极险要。春秋天日晴朗，则水天一色，澄碧如玉，风帆入画，景色宜人；若遇阴霾风暴，则又浊浪排空，有如山崩地裂，动魄惊心。有时，朝夕之间，阴晴变幻，气象万千。由于地势特殊，民间留下许多历史传说与神话故事。据《史记·封禅书》载：秦始皇曾祭日于成山。而民间传说，又谓：始皇当年为了观日出处，曾以鞭驱石成桥，伸延入海，至今残石犹存；故后世又留下“天尽头”的大字碑碣等等。又闻父辈言：甲午之战，日军正面进攻威海遇阻，曾绕道成山角登陆，袭我军之背。当时炮声雷鸣，村民的窗纸震颤欲裂。我的童年，就是在上述的自然环境与历史环境中生活着，成长着。

我的家距海滨不到一里，每天清晨“开门见海”。尤其是夏天，太阳出得特别早。天还没有大亮，红彤彤的太阳就在耀眼的霞光掩映之下，从海天之际慢慢地升起。这虽然是奇观，

但也见惯不惊。故我小时每读到唐人王湾“海日生残夜，江春入旧年”的名句，对“海日生残夜”的美妙境界，体会得特别深。不料，近年我见有人在《光明日报》上两次发表研究文章，竟为世传的误“日”为“月”的刊本所惑，力主“海月生残夜”之说。盖“月”与“夜”的联系是常事，而“日”（太阳）与“夜”则是绝缘的。而不知“海日生残夜”的妙处正在于此。黄庭坚评此句谓“置早意于晚残中”，可为一语中的。如改“日”作“月”，则“点金成铁”，索然无味矣。可见，文学创作，固然要有生活体验；而文学欣赏与研究，又何尝不要体验生活呢？当然，有些问题，从古代典籍里并非不能得到启示。即如我的故乡在汉代曾置“不夜城”，属东莱郡。“不夜”之名，不正可与“海日生残夜”互相印证吗？不过，这都是我今天所想到的。我小时就只觉得黎明之际的海日特别好看，王湾的诗句如此美妙。哪还知道会有今天这般的麻烦。

二　赶海

俗话说：“靠山吃山，靠海吃海”，一点不错。我们家乡对吃鱼是很内行的。故谚语有云：“嘉鱼头，　鲃鱼尾，鲒罗肚，鲇鱼嘴。”这是指某种鱼的某部分味道最鲜美。但我小时，并无如此深切的体会。那时我除了赶龙王庙会之外，最感兴趣的是“赶海”。即每当海潮退落之际，几里远的广阔海域，顿时变成了陆地。大家便提起小竹篮子去拣海产品。那礁石上碧绿的海莴苣，黄生生的牛毛菜，深褐色的鹿角尖，任你采撷些什么都可烹调成桌上的美餐。一些姑娘们，最喜欢在礁石上敲取牡蛎肉；我们男孩子，就在长有海草的平滩上挖蚌蛤或捉螃蟹。捉螃蟹要有经验，否则被它的双螯钳破了手，就会鲜血直淌。但你只要从蟹甲的后部用两指突然捏紧，它的两螯再长，

也无用武之地。挖蚌蛤比较简单，先将锄头挖入沙滩三寸多深，尽管往前拖着走；只要听到锄头“咔嘣”一声，一定就是碰上了蚌蛤。那是一种“花蛤”，外壳花纹极美，而且光彩夺目，就像涂上了一层彩釉，可以作儿童玩具。我的“赶海”生活中，每得到一个“花蛤”，比之回家后吃上几个“花蛤”的兴味还浓。据说，有一次国家为了加深石岛的海港，派一艘吸泥轮来挖沙泥，曾在沙的深层发现不少化石螃蟹，玲珑可爱。我每次“赶海”都想碰上它，而结果是失望。有意追求的东西，往往未必得到；而得到的东西，又往往是出乎意料之外。人总不免要受“机缘”的捉弄。例如我最喜欢的是“赶风扫海”。即在每次大风暴、大浪潮之后，海潮退得特别远，连平时没有出过水面的礁石等全都呈现出来，故“赶海”的收获往往格外丰富。运气好，就会拣到诸如大型海参和大个螺蛳之类的名贵品种，以及什么意外的东西。所谓“意外”，指的是如有商船触礁，就会拣到漂流到海边的诸色货物等等。如我的一位老师就曾得到一部包扎严密的《百子全书》，但我却没有碰到这种机会。

三　大鱼

我小时，亲友都夸我温文尔雅，个性“内向”，但却不知我个性的另一面是：峻急锐进而又喜欢探索新奇事物的奥秘。因此，我对整天稳坐的钓鱼生活，既无耐心，也无兴趣。但对老辈谈到有关大鱼的故事，则听得津津有味。

据我母亲讲，在老早以前，她家附近的海边上，曾由浪潮推上了一条巨大的死鱼，长约十多丈，口腔直径约一丈多，没有眼球，只剩下两个空眼眶。村民说，此鱼是犯了罪孽，为龙王处死，并挖了眼睛。它的眼眶极大，能容两人对坐下棋，两

人观棋。鱼皮坚硬如石，刀斧不能入。村民用丈长大木撑开口腔，才进入腹内，进行割剖。在它胃里曾发现有铁船钉和银手镯等物。当时村民们都益信“犯罪”之说不诬。最后，鱼的脊骨每节都被人利用，大的当做水缸的底座，小者做圆凳用；又将腮部的嘴巴骨做成一个长桌，送龙王庙做祭台用；至于鱼鳞，家家都用它代替了窗上的玻璃（当时乡下的窗格不过两三寸宽）。我母亲所说“老早以前”，大概也不会是很早。因我小时到外婆家，还从邻家的窗上看到这种鱼鳞，只是没有剩下几片。还看到几个鱼脊骨小圆凳，坐得红润光滑，煞是可爱。“耳闻不如目见”，母亲的话，一定是真实的。

我的邻居老廖头，他一生的职业是远海钓大鱼。所谓“大鱼”即指鲨鱼而言。他曾说：“猪大几百斤，鱼大没秤称。”“我所能钓到的，最大不过千斤以内。如果碰上真正的‘大鱼’，不仅不敢钓，还要烧香磕头哩。”他说：“有一次，在远海里，我们突然发现一个过去没有见过的小海岛；不久，翻起一股冲天的巨浪，这小岛又隐没了。原来是个大鱼的脊背露出了水面。”他又说：“这种大鱼的出现，有时是成群，而不是一个；像是群岛，而不是孤岛。”我小时每读到《庄子》：“北冥有鱼，其名为鲲。鲲之大，不知其几千里也”，总认为他是在“吹牛”。自从听了老廖头的谈话，知道庄子虽善寓言，但不能说是毫无现实根据。

在我们家乡，大多数人家都以打鱼为业。这是指的一般出海网鱼而言。由于那时没有天气预报，渔民们往往有遇风暴而葬身大海的悲剧。但这其中，也发生过喜剧性的故事。即有时风暴卷走了渔船，远漂异国。经过几年，渔民因祸得福，竟在异国发财还乡，全家团圆。据我母亲说：曾有个渔民被风暴卷走之后，家里埋了“衣冠冢”。出事三周年那天，妻子在坟墓前祭扫痛哭，突有大群喜鹊在头上盘旋飞鸣。她猛抬头，竟发

现丈夫提着一条鱼，由远处走来。细节虽像传奇，但类似事件确实是有的。当然，这也毕竟是人类在自然灾难中的少数幸运者。

四　海市·吊龙

我幼年的海滨生活，现在回忆起来，以看“海市蜃楼”为最有趣。事情都是发生在春夏之交，初晴之际，地点都是出现在离我们家四五十里的莫耶岛与黑石岛之间。一般是风平浪静，海面如镜，突然在天水相接的远方出现奇观。这时儿童们多欢跃惊呼，互相传告。据我所见，所谓“海市蜃楼”多数是些塔子或楼阁。顷刻之间，这楼塔或由矮变高，层叠而上；或由少变多，错落有致。记得，最好看的一次，是出现了一座巍峨的庙堂，庙前摆了一张几乎跟庙堂一样大的桌子，桌旁撑着一顶特大的雨伞。都像漫画似的，大小比例，极不相称。桌上除常见的酒壶、酒杯外，竟有只肥大的活鹅在桌上走来走去。这个奇怪的搭配，真可说是“异想天开”。不禁使我想起宋代大诗人苏东坡 50 岁那年到我们胶东的登州做官，因严冬之际要仓猝离任，以未见“海市蜃楼”为憾，乃祷之海神庙，竟一反常态在严冬出现了“海市”。他为此写下一首七言古诗《海市》，流传至今。此诗确系绝妙好辞，但“海市”乃空气温差折光所造成，严冬绝不会出现“海市”。今天看来，我很怀疑这是诗人的文字游戏，并借“敢以耳目烦神工”来抬高身价。也许这跟韩愈的《祭鳄鱼文》出于同一个目的，都是“故弄玄虚”；跟《送穷文》也是一样的性质。

不知怎的，我小时一提起“吊龙”总有些神秘感。当然，“吊龙”也确是海上奇观。虽老人谈得特别多，而我却是只看到过一次。那是一个夏秋之间的炎热天气，太阳当空，一晴无

际，突然在远处大海与天空之间出现一根巨大的云柱，扭动翻滚；一霎间阴云密布，大雨滂沱。据老人说，这是巨龙在取水行雨；有时还能发现龙鳞闪耀，龙尾摆动。当时我的塾师要求甚严，常常要我把《周易》从头到尾一口气背完，我颇不以为然。而他讲乾卦“飞龙在天”，我则深信不疑；以为“吊龙”就是证据。后来我才知道，“吊龙”不过是海洋大旋风卷水腾空所引起的气象变化，与龙无关。不过对远古有飞龙，我仍持肯定态度。因为飞龙不过是今已绝迹的远古动物；“恐龙”化石不过是其族类之一。故有飞龙，也并不足为奇。

据史书所载，春秋战国之际，燕赵东齐多神仙术士。这跟海上的奇观幻象是分不开的。因为它很容易引起人们在思想意识上构成一种奇特的联想、虚幻的境界。无怪我小时，每当听到上述那些现象，都认为是神仙在“显灵”。

五　游崖·海浴·蚌壳花

从我们村南的“发浪石”开始，迤东转北，直到正东方的“东炮台”，沿海五六里之间，全是高耸的陡崖，巉巉的奇石。高者数丈，低者数尺。嵯峨起伏，倾斜纵横，移步换形，各逞异态。什么“钓鱼台”、“仙人阁”、“娘娘轿”等形象化的名称，随处都有。我小时总喜欢兄弟结伴往游。寻幽访胜，妙趣横生。有时我个人带着书本去到崖石高处，面对大海，坐读终日，别饶情趣。不过现在回忆起来，要想讲清楚崖境之胜，总难理出个头绪。如果用我今天的审美观点来追想：那海边的崖石，其崔嵬处，比之石林更雄峻；其崎岖处，比之溶洞更幽僻；石皴横斜，胜似邃古岩画；高下层叠，有如人间楼阁。有时与汹涌的波涛相撞击，而益显其壮；与变幻的云天相掩映，而益见其奇。当然，如果我现在重莅其境，亦未必如此美妙，

但出于回忆而又难于再见的事物，总是比摆在眼前的事物要美好得多。心理学家对此也许能做出回答吧。

记得，每当崖游结束而抵达“东炮台”时，我总是喜欢骑在古老而笨重的大铁炮上玩耍一阵，那大炮已被孩子们骑得油黑发光。老人说，那是明代沿海一带抗击倭寇的遗物。近来家乡来人说，石岛已是开放城市，正在开发兴建中。我深望那座方方的炮台、乌黑发光的大铁炮，还是保留下来为好。

“海浴”，自然是海滨孩子们的家常事，我也毫不例外。尤其是学校放了暑假，我们几乎是整天浮沉在海浪之中。仿佛家里禁止得越严，去“海浴”的趣味就越浓。个个都变成名副其实的“弄潮儿”。甚至有意选择大浪滔天的日子，觉得这更好耍。时而被抛到四五米高的浪尖上，时而又落入几丈多深的浪涡里。飘飘然，颇有些腾云驾雾之感。所以直到今天我对所谓“冲浪比赛”，并不感到稀奇。有一天，太阳热得像火，父亲禁止我们“海浴”，我带点赌气的意味，竟去游泳了一个整天，脸皮晒得像一块黝黑的铁。回到家门，我家的狗竟迎面狂吠，不认识我。不久，我满脸都生了热疮，中秋节还不见好。现在我额头上那个隐隐可见的疮疤，就是这次留下的“纪念”。

游崖与海浴的余事，就是在归途拣些玲珑斑驳的卵石和美丽的蚌壳之类，带回家来。我曾经把卵石用水泥粘结成山景，并利用水的压力，使山洞的龙头喷出一线水珠，见者莫不称奇。一年冬天，我同二哥拣取颜色绯红而又圆似花瓣的小蚌壳，用溶蜡粘成朵朵小花，束散麻作花须，缀诸曲折多姿的树枝上，插进客厅的花瓶，简直可以乱真。今天想起，这应当说是我国贝壳艺术品的始祖，因为那时才是 20 年代的光景。记得是正值冬季，故二哥曾为此写了一首诗，其中有句云：“时人不识个中趣，疑是桃花雪里开。”当时我对二哥会写诗，而自己还不懂写诗，又羡慕，又嫉妒。

六　海之梦

我跟海滨生活逐渐疏远，30 年代初就开始了，我离开家乡，则是 40 年代初期。因为那时，为读书，为谋生，而南北奔波，回乡的次数越来越少。不过真正跟海滨绝缘，还是在抗战时期，家乡沦陷、流亡内地之后。

我离开家乡已是半个世纪了，海滨之梦的残片，犹时时映现于脑海。娃儿汤世洪为了慰我乡思，曾画了一幅家乡海滨图送我。其中莫耶岛、东炮台、客轮、渔帆等，历历在目。去冬，我八十自寿诗有云：“喜随画笔看鄫岛，笑带诗情过剑门。”上句即指此事而言。

记得鲁迅曾说：“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，生涯大概总算是无聊了吧。”但我的体会并非如此。当然，幼年的生活不能重演，就像破碎了的梦无法重圆。可是每个人都有回忆往事的本能。重温幼年旧梦，不仅会使人得到慰藉，仿佛也会使人变得年轻。而且，回忆一下失而不可复得的东西，又往往可以填补你的失落感，而觉得分外的充实和有趣。这就是我写这篇散文时的感受。

1990年 4月 22 日

关于“书”的故事

凡是家里出过几个读书人，俗称“书香人家”；如果讲得古雅一点，也可以说是“书香门第”。书而言“香”，既有事实根据，也有感情色彩。如纸有香味，墨有香味，印成书，当然展卷之际会有一股清香扑面而来。如果为了防蠹蛀，而在书页中夹上几片苏叶或芸草，则书的香气就更为浓郁。但书而言“香”，恐怕更主要是主观感情在作怪。因为，自有文字乃至书籍以来，人类才从野蛮走向文明；到后来读了书的人又可以猎取功名，光耀门庭。则书而言“香”，自然非同寻常。我觉得把书跟“臭”联系起来，是不见经传的；至于把读书人跟“臭”挂起钩来，那只能由“人”负责，与“书”是无关的。

我父亲总算与“书”有缘，是满清的秀才。据说是在光绪末年停止科举前的最后一场考取的，所以家人特别感到庆幸，曾为此大宴宾客。这也难怪，因为当时乡下的读书人家，为了子弟科举得中，即使贫家，而且子弟并不高明，事前也总是喂养两头肥猪，准备庆贺之用。凡落第而归者，都是待夜黑时才进村庄；而且一人家门，数月不敢外出；乃至因此而害病不起者，也大有人在。那时我还没有出生，当然这是听大人讲的。

不过后来我懂事时，对这类事也有些纳闷。如父亲中秀才时，“学政”大人还送了几块金字煌煌的匾额。我小时，这匾仍挂在客厅。中间有一块写着“棣华竞秀”四个大字，据《诗经》，“棣华”是比喻兄弟，故匾的题款除了我父亲的名字，还有伯父的名字并排着，还称他为“监生”。据我所知，伯父性笨，没有读过几句书，识字不多，为什么竟成了“监生”，并说是“竞秀”呢？后来才知道，那时凡是家中一个人科举得中，则父母兄弟都可得到功名，不过要向官家交纳些钱才行。待我读了几句书以后，终于明白了历史上所谓“卖官鬻爵”，就是指的这类事情。故得爵得官的人，不一定是与“书”有缘的人。

我长大之后，趁父亲不在家，往往去翻检父亲读过的书。这些书放得很乱，有的放在案头，有的放在门楣的搁板上，有的放在几个大木箱里。其中，经史子集之类古籍自然不少。但也夹杂些徐光启的《农政全书》、梁启超的《饮冰室文集》、魏源的《海国图志》以及什么《矿务杂志》之类。看来父亲当时也可能是个“维新”派。有一次，我第一次打开了大木箱，里边尽是些“闱墨”，装成袖珍册子，长不过六七厘米，字小如聚蚁。所谓“闱墨”，即是采自历次考场得中的优秀试卷，印出来供学子们摹拟揣摩。有些书名还是很雅致的，如《铁网珊瑚》，即是一例。据说凡从海底采珊瑚者，必先以铁网撒水中，几年之后，珊瑚的枝丫即长入网孔，举网即可得到鲜红夺目的珍宝。这书名，既把文章的声价抬得很高，又有对佳作网罗无遗之意，是一项绝妙的广告。至于书为什么印得如此之小，这也许是为举子们“私藏夹带”更方便吧。总的讲，我觉得父亲的藏书太杂。数量虽不算多，几乎包罗古今中外。父亲一次对我说：当时正是康梁维新之际，除了考试“经义”八股之外，又有“策论”题。对此，不能不做多方面的准备。据父亲说，有一次考场的“策论”题是《论项羽与拿破仑》，有个考生的